

广州航海学院  
2016 年内审审核报告

保存期限：5 年

保存地点：质管办（受控部门）

编号：GMU-B-23-07

被审核部门	质量管理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学工处、人事处、装备处、图书馆、船员培训中心、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、海运学院、轮机工程学院、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、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、外语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基础教学部、公共体育教学部、继续教育学院、港口与航运管理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航运经贸学院和航务工程学院。		审核日期	2016 年 9 月 21 日至 27 日
审核种类	内部质量审核			
审核组组长	蔡业颖	审核组组员	全福兴、周怡谅、邱扬帆、张建平、魏安、刘传润、王新辉、刘伟、汤宁芬、滕宪斌、刘顺来、张卫群、蔡业颖、曾丽华、钟秀娟	
<p>审核组一行 15 人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至 27 日对海运学院、轮机工程学院等 23 个部门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。本次审核的主要目的是确定我校质量管理体系是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规则》的要求，是否符合船员教育和培训有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技术规范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能否连续、有效地实现保证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的既定目标，促进我校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不断完善。审核的主要依据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规则》及船员教育和培训有关的公约、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技术规范等，以及我校质量管理体系文件。</p> <p>审核组按实施计划确定的分工和安排开展审核，通过提问、访谈、抽样查看部门文件和有关记录对海运学院、轮机工程学院等 23 个部门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执行者进行现场审核。审核组了解了各部门及其各岗位人员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认知程度，体系运行的连续性和有效性，验证了上一年度内审中不符合项的纠正情况。</p> <p>本次审核中没有发现重大不符合项，共发现不符合项 27 个，均属一般性质，并提出建议项 54 个（详见附件）。审核组已向各受控部门提出尽快纠正不符合项的要求。</p> <p>审核组认为：我校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规则》的要求，能够对船员教育和培训的主要过程进行有效的质量控制，质量管理体系保持了持续、有效运行，能够有效保证船员培训的质量。</p>				
<p>附件： 1、内审审核实施计划 1 份 2、不符合项报告 27 份 3、内审建议项清单 1 份 4、内审不符合项分布表 1 份 5、内审现场审核记录 1 套</p>				
审核组组长签名				审核组组长签名
审核组组员签名				